

主日讀經示範－耶利米書第十一章至十三章

【讀經範圍】

耶利米書書第十一章至十三章

【事實問答】

六 以色列破壞耶和華的約 十一1~十三27

(問：關於耶和華與以色列人立約，祂盼望以色列人如何行？)

* 耶11:3 【你要對他們說，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如此說，不聽從這約之話的人，必受咒詛。】

* 耶11:4 【這約是我將你們列祖從埃及地領出來，脫離鐵爐的那日所吩咐他們的，說，你們要聽從我的話，照我所吩咐的一切去行；這樣，你們就必作我的子民，我也必作你們的神；】

(問：對於耶和華所吩咐的約，以色列人的反應及態度如何？)

* 耶11:8 【他們卻不聽從，不側耳而聽，竟都按自己頑梗的惡心而行；所以我使這約中一切咒詛的話臨到他們，這約是我吩咐他們行的，他們卻不去行。】

* 耶11:10 【他們轉回到他們先祖的罪孽中，不肯聽我的話，又隨從別神，事奉他們；以色列家和猶大家違背了我與他們列祖所立的約。】

(問：以色列人破壞耶和華的約，耶和華神對他們的懲罰為何？)

* 耶11:11 【所以耶和華如此說，我必使災禍臨到他們，是他們不能逃脫的；他們必向我哀求，我卻不聽。】

* 耶11:22 【所以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，我必懲罰他們，他們的少年人必被刀劍殺死；他們的兒女必因饑荒死亡。】

【禱背經節】

耶十一6

【聖經學習單】

- 1、你要在_____城邑中，和_____街道上，_____這一切話。
- 2、你們當_____這約的_____。
- 3、我必使_____臨到他們，是他們不能_____的。

【聖經學習單答案】

- 1、猶大、耶路撒冷、宣告。
- 2、聽從遵行、話。
- 3、災禍、逃脫。

讀經小組示範－耶利米書第十一章至十三章

六 以色列破壞耶和華的約 十一1~十三27

(問：律法因人的肉體會產生何種結果？耶和華神頒賜律法有何目的？)

*** 耶11:3註1**【耶和華與以色列立的約，稱為第一約，也稱為舊約，乃是十條誡命之律法的約。律法本身是聖的、義的、善的並屬靈的，卻因人的肉體而成為軟弱。十條誡命的律法頒賜下來，是要試驗人並暴露人真正的性情和光景。以色列人在律法的試驗下失敗了，本該學知他們不能遵守律法，並且憑律法得不著義。他們也該得知他們需要基督，就是耶和華，作他們的義，並且需要得著神新約裏神聖的生命連同這生命的律。】

(問：在十三章，耶利米對以色列背約及神懲罰以色列有何反應？)

*** 耶13:17註2**【按照耶利米書，神的愛包含祂柔細的關切、憐恤和同情。甚至在懲治祂的選民以色列時，祂向他們也是憐恤的。神懲治以色列時，好比一位父親，因著愛孩子，所以在管教孩子時哭泣。在本書裏，耶利米替神哭泣；他的哭泣表達神的感覺。我們可以說，神在耶利米的哭泣裏哭泣，因為耶利米在他的哭泣裏與神是一。】

(問：以色列人因離棄了神，而帶進甚麼結果？)

*** 耶13:23註1**【以色列離棄了神這活水的源頭，泉源，就成為邪惡的；他們有比萬物都詭詐、無法醫治的心，並且有不變的罪性，像古實人的皮膚和豹的斑點，是不能改變的。這暴露出墮落之人真實的光景。】

【本章思路】

在耶利米十一至十三章，這幾章說到以色列破壞耶和華的約。這裏耶利米給我們一幅更完全的圖畫，耶和華與以色列立的約，是耶和華將以色列從埃及領出來，到西乃山的那日立的。在耶利米十一章三至四節耶和華說，『不聽從這約之話的人，必受咒詛。這約是我將你們列祖從埃及地領出來，脫離鐵爐的那日所吩咐他們的，說，你們要聽從我的話，照我一切所吩咐的去行；這樣，你們就作我的子民，我也作你們的神。』

雖然律法是聖的、義的、善的、並屬靈的，但人是屬肉體的，律法因肉體而成為軟弱的。以色列在律法的試驗下完全失敗，這樣的失敗，該使他們明白一些事。藉著在律法試驗下的失敗，以色列學知他們不能遵守律法，得著本於律法而有的義。凡屬肉體的人都不可能本於律法得著義。以色列也得知他們需要基督，就是耶和華，作他們的義。基督這位神與救主，必須是他們的義。

『以色列家和猶大家，背了我與他們列祖所立的約。』(耶十一 10 下。) 清楚啟示以色列破壞律法的約。因著他們邪惡的行為，破壞了約，他們完全廢掉了律法。就他們而論，律法沒有功效。神將祂的律法賜給以色列，目的雖是要試驗並暴露他們，但為著祂的聖和義的緣故，祂仍需要懲罰他們。神必須懲罰以色列。但在耶利米十二章十五節啟示，至終神必轉向他們，並憐恤他們，把他們從被擄中帶回。